

BBS學務處負責

學生新聞

【記者廖椿琮報導】網路上很多同學，指摘資訊中心未對BBS使用人真實姓名「保密」而提供給學務處一事，資訊中心覺得很委屈而提出說明。

資訊中心BBS板主masa說：資訊中心為學校內的一個行政單位，並不是獨立於學校外的單位，依據目前辦法，學校一級單位要求資訊中心提供資料，資訊中心則應該提供。

資訊中心主任施國肱特別強調，淡江大學是一個全面資訊化的學校，資訊業務並非由資訊中心獨攬，而是各單位就所掌事務分工負責，BBS業務本就是學生事務處的事，資訊中心提供技術協助，學務處就其所掌職務使用其資訊，根本談不上資訊中心「外洩」資料。

施主任以八十五年元月二十九日的簡報會議中「資訊流通體系」表（見上圖），即明確表示各負責單位：BBS為學生事務處、FIT為資訊中心、WWW為秘書處、E-MAIL為資訊中心……。會議中即作此裁示。

2010/09/27